江苏农林职业技术学院

**彩叶苗木遗传育种实验室第一期建设设备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JSNL2020196**

**公开招标**

**江苏农林职业技术学院**

**2020年11月**

第一章 投标邀请

**江苏农林职业技术学院**(单位名称，以下简称“采购人”），就 **彩叶苗木遗传育种实验室第一期建设设备招标** （项目名称）进行国内公开招标，兹邀请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投标。

1、项目编号： **JSNL2020196 。**

2、项目名称及内容： **彩叶苗木遗传育种实验室第一期建设设备招标 。**

**3、采购项目预算： 90 万 。**

**4、供应商应具备下列资格条件,并提供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

**4.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自然人的身份证）；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的会计报表）；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根据项目需求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及证明材料）；

（4）有依法缴纳税收或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或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见后附件）；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项目实施所必须的许可资质证明材料）：无。

**4.2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的特定条件：无 。**

**4.3 拒绝下述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1）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凡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3）供应商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是否接受进口产品：**接受。**

**6、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不接受。**

7、集中考察或答疑：不安排。

8、投标保证金数额、交纳办法及退还办法：不需要缴纳投标保证金

9、投标文件份数：**一式叁份（壹份正本、贰份副本）**，每份投标文件须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

**10、投标截止时间**：2020年12月08日下午15:00（北京时间）；

**开标时间**: 2020年12月09日下午15:30（北京时间）**；**

**11、**投标地点：江苏农林职业技术学院综合楼417室，开标地点：江苏农林职业技术学院综合楼413室。**由于疫情影响，投标人采取快递**（顺丰快递）**方式递交投标文件，采用不见面模式开标。**

12、采购人联系方式

**投标文件接收人：胡亮 联系电话：0511-87290893**

**招标文件技术联系人： 陈瑞旭 联系电话： 15252972520 ，**对采购项目的技术及需求问题，请向招标文件技术联系人咨询。

13、招标文件发布信息：

（1）招标文件提供：招标文件在江苏农林职业技术学院招标办网站下载。

（2）招标公告期限：自招标公告在“江苏农林职业技术学院招标网”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3）有关本次招标的事项若存在变动或修改，敬请及时关注“江苏农林职业技术学院招标网”

14、其他：

（1）供应商应登陆“江苏农林职业技术学院招标网” （[**http://zbb.jsafc.edu.cn/**](http://zbb.jsafc.edu.cn/)**）**查询中标结果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总 则**

**1、适用法律**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规章和规定等。

**2、定义**

2.1 “供应商”、“投标人”是指参加投标竞争，并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资格条件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2 “产品”指本招标文件中所述产品及相关服务。

2.3 “用户或使用单位”是指使用货物、服务的单位。

**3、政策功能**

3.2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节能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制定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且经过认定的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是指列入国家质检总局 国家认监委《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目录》，并获得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制定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且经过认证的环境标志产品。

3.3提供的产品属于信息安全产品的，供应商应当选择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投标，并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复印件。

3.4提供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供应商应当选择《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投标，并提供有效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3.5 提供的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的,供应商应当选择《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且经过认证的环境标志产品投标,并提供有效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二、招标文件**

**4、招标文件组成**

4.1 招标文件组成：投标邀请、供应商须知、供应商应当提交的资格和资信证明文件、投标报价要求、投标文件编制要求和投标保证金缴纳方式、招标项目的技术规格、要求和数量、合同主要条款及合同签订方式、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时间、付款条件、评标方法、评标标准、无效投标和废标条款、附件等。

4.2 招标的最小单位是包。招标服务数量及技术要求中未分包的，供应商对要求提供的服务不得部分投标；招标服务数量及技术要求中已经分包的，应当以包为单位投标。

4.3 招标文件如果要求供应商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供应商可以提交备选方案；否则，备选方案将被拒绝。

**5、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

5.1 采购人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三日**前，在原招标公告媒体发布更正公告，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5.2 采购人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有权决定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在原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5.3 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关注原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有关本招标项目有无变更公告。

**三、投标**

**6、投标文件的语言、计量单位、货币和编制**

6.1 供应商提交的投标文件、技术文件和资料，包括图纸中的说明，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文件中若有英文或其他语言文字的资料，应提供相应的中文翻译资料。对不同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6.2 供应商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为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6.3 供应商应用人民币报价。

6.4 投标文件应字迹清楚、内容齐全、不得涂改。如有修改，修改处须有供应商公章和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供应商代表签字。

6.5 投标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顺序，统一用A4规格幅面打印胶装、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由于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6.6 投标文件应逐页编码，不得跳页（包括但不限于证明材料、声明及产品介绍、彩页等）。

6.7 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写清相应的项目编号、项目名称、供应商全称、地址、电话、传真等。

7**、联合投标**

7.1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7.2鼓励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

7.3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供应商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特定条件并在投标文件中申明。由同一专业的供应商组成的联合体，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并以投标全权代表方的应答材料作为商务评审的依据。由不同专业的供应商组成联合体，首先以投标全权代表方的应答材料作为认定资质以及商务评审的依据，涉及行业专属的资质，按照所属行业对应的供应商的应答材料确定。

7.4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投标协议连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8、投标费用**

8.1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

8.2 本次招标采购人不收取任何标书工本费与中标服务费。

**9、投标文件组成**

9.1 供应商应当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并在《商务条款偏离表》和《技术条款偏离表》、《资格性和符合性检查响应对照表》等处逐条标明满足与否。对带星号（“★”）的技术条款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技术支持资料（如白皮书、彩页、手册、检测报告等），未提供技术支持资料的，评审时不予认可。

9.2 供应商根据招标文件载明的标的采购项目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

9.3 投标文件由商务部分、技术部分、价格部分，以及其他部分组成。

**10、投标文件的商务部分**

10.1 商务部分是证明供应商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这些文件应能满足招标的要求，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文件，其中加**“★”**项目不得有缺失或无效。

（1）**★** 投标函（投标申请及声明）；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3）**★投标保证金相关单据**

（4）**★第一章投标邀请中 4.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资格条件证明文件**；

（5）**★第一章投标邀请中 4.2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的特定条件证明文件；**

（6）《商务条款偏离表》；

（7）合同条款

（8）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和商务资料等。

**11、投标文件的技术部分**

11.1 技术部分是证明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和服务是合格的、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证明文件，以及对投标报价表中的服务的详细说明，这些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等。

11.2 若技术性能无特殊说明，则按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标准及规范为准；

11.3 提供的服务如与招标文件要求有不符之处，应说明其差别之所在，并在《技术条款偏离表》中逐条予以说明。

11.4 投标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技术资料、文件和有关证明，包括但不限于其中加**“★”**项目不得有缺失或无效：

（1）**★**货物品牌、型号、材质、主要技术（服务）指标和性能、制造商、生产企业名称等详细说明；

（2）**★**《技术条款偏离表》；

（3）**★《**投标项目核心产品一览表**》；**

（4）**★**《供货一览表》；

（5）货物安装、验收标准、货物技术资料；

（6）项目集成（实施）方案；

（7）服务承诺；

（8）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技术资料。

**12、投标文件的价格部分**

12.1 价格部分是对投标货物和服务价格构成的说明，每一项货物仅接受一个价格。

12.2报价应包含货物设计、制造、包装、仓储、运输装缷、保险、安装、调试及其材料及验收合格之前保管及保修期内备品备件、专用工具、伴随服务、技术图纸资料、人员培训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支付给员工的工资和国家强制缴纳的各种社会保障资金，以及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费用等**。**

12.3 供应商的任何错漏、优惠、竞争性报价不得作为减轻责任、减少服务、增加收费、降低质量的理由。

12.4 供应商应在《开标一览表》、《投标分项报价》等标明提供货物和服务的单价、总价以及分项报价。

12.5 《开标一览表》一份，单独封装并标明“开标一览表”字样(如未单独封装或未加盖单位公章的,将按无效投标处理)，随投标文件一并递交，以便唱标时使用。

**13、投标文件的其他部分**

13.1 其他部分由供应商根据编制投标文件需要提供的其他相关文件。

**14、投标保证金**

14.1 供应商应按照投标邀请提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

14.2 投标保证金应按照投标邀请规定的数额和办法缴纳。

14.3 未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开标结束之后立即退还。未中标供应商应主动与投标文件接收人联系办理投标保证金退还事宜，以及办理退还手续，由于供应商的自身原因未及时办理投标保证金退还的，其责任和由此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4.4 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公示结束后直接转为履约保证金。招标文件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但不超过合同金额的**2%**。对入选江苏省“科技创业家培养计划”，且在培养期内的科技创业家免交履约保证金。

14.5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1）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的；

（2）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三十天内，中标供应商未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3）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4）经查实属于陪标、串通投标的等。

**15、投标有效期**

15.1 自开标之日起 **60天**内投标有效。

15.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采购人可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以书面形式提交。供应商可拒绝这种要求，并且不影响保证金退还。接受延长投标有效期的供应商将不会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而只会被要求相应地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在这种情况下，有关投标保证金的退还规定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16、投标文件的份数、签署**

16.1 投标人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份数准备投标文件，每份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6.2 投标文件正本中，除招标文件规定的可提交复印件外，其他文件均须提交原件，文字材料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投标文件的正本须经法定代表人或经正式授权并对供应商有约束力的委托代理人签字和加盖投标人公章。本招标文件所表述（指定）的公章是指法定名称章，不包括合同专用章、业务专用章等印章。

16.3 除投标人对错处做必要修改外，投标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投标文件签署人签字或盖章。

**17、投标文件的密封和递交**

17.1 供应商应当将投标文件密封；

17.2 供应商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密封的投标文件送达投标地点。

**18、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拒收：**

18.1 未按投标邀请规定的数额和办法交纳投标保证金的；

18.2 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之后送达的。

**19、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9.1 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9.2 投标截止时间之后，已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文件不得撤回；如果撤回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一年内不得参加采购人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

**四、开标、评标与确定中标供应商**

**20、开标**

20.1 采购人将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公开开标。**供应商可以委派代表准时参加，参加开标的代表须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20.2 开标时，采购人将邀请供应商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人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读供应商名称、投标价格、价格折扣、招标文件允许提供的备选投标方案和投标文件规定的其他主要内容。

20.3 未宣读的投标价格、价格折扣和招标文件允许提供的备选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评标时不予承认。

20.4 开标时，《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0.5 投标文件、《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中报价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0.6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0.7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20.8 同时出现20.4-20.7中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20.4-20.7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投标无效。

20.9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1、评标**

21.1 **评标组织**

21.1.1评标工作由采购人负责组织，具体评标事务由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3）根据采购人委托协议直接确定中标人；

（4）向采购人、财政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21.1.2**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独立开展评审工作。

**21.2 评标程序**

**21.2.1 投标文件的资格审查。**

#### 21.2.1.1采购人代表将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21.2.1.2资格性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投标保证金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21.2.1.3 在进行资格性审查的同时，将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对投标人是否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情况进行查询，以确定投标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查询结果将以网页打印的形式留存并归档。

21.2.1.4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在资格性审查时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1）未按投标邀请规定的数额和办法交纳投标保证金的；

（2）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条件的；

（3） 供应商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接受联合体的项目，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应用记录。

**21.2.2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21.2.2.1**评标委员会将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21.2.2.2 实质性要求是指本招标文件中用带星号（“★”）的商务和技术要求。

21.2.2.3 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将予以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改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21.2.2.4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在符合性审查时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1）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以及没有《开标一览表》或《开标一览表》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单独封装、盖章的；

（2）投标总价超出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4）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7）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8）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9）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有夫妻、直系血亲关系的；

（10）不同供应商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

（11）没有逐一说明投标产品名称、品牌、规格型号、产地、技术参数和服务响应，而是直接拷贝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

（12）不同供应商的委托代理人(或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项目总监、项目负责人等)在采购文件发布日上月至投标截止日当月在同一单位缴纳社会保险的；

（13）服务承诺和付款条件未响应招标要求的；

（14）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5）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未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或相关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的；

（16）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1.2.2.4 在评标期间，出现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情形的，比照20.10款执行。

21.2.2.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同时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供应商：

（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的，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5）投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

**21.2.3 投标文件的进一步评审。**

21.2.3.1评标委员会将对确定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进行进一步评审，看其是否有计算上或累加上的算术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 如果用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时，应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进行修正；

(2) 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和总价不一致时，以单价为准进行修正。只有在评委会认为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错误时，才能以标出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1.2.3.2 评标委员会将按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投标文件中的投标价，调整后的价格应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则其投标将被拒绝，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21.2.3.3 评委会将允许修正投标文件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的或不规则的地方，但这些修改不能影响任何投标人相应的名次排列。

21.2.3.4 **澄清有关问题**。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明显文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代表签字，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1.2.3.5比较与评价。**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1.3 评标方法和标准**

**21.3.1 采用综合评价评标办法。**即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将从技术、商务、售后、价格4个方面按照本章确定的评分标准进行综合积分，评分采用百分制，分项得分保留两位小数，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招标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由招标人自行确定。

21.3.2 **评分标准详见文件第三章。**

**22、确定中标供应商**

22.1 在综合比较与评价后按照符合招标由高到低顺序对供应商进行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评标委员会将综合排名第一的供应商确定为中标供应商。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先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为中标供应商。

22.2 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在江苏农林职业技术学院招标网上发布中标公示，中标供应商及时到采购人江苏农林职业技术学院417室间领取《中标通知书》。

22.3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2.4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中标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情节严重的，由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采购人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通报。

22.5 采购人和评标委员会对未中标的供应商不作未中标原因的解释。

22.6 所有投标文件都将作为档案保存，不论中标与否，采购人均不退回。

**23、填写评标集体评审表**

23.1 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填写评标集体评审表**。

**24、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24.1 采购人将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24.2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影响评标办法的确定，以及评标过程和结果。

24.3 凡是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等，均不向供应商及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员透露。

**五、签订合同**

**25、签订合同**

25.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5.2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25.3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中的得分高低顺序，确定下一顺序投标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5.4 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货物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六、询问、质疑、投诉和诚实信用**

**26、询问**

26.1 供应商对招标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人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人将在两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27、质疑**

27.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当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将质疑文件原件以书面形式送达采购人。

27.2 质疑供应商是指直接参加本次投标活动的供应商，未参加投标活动的供应商或在投标活动中自身权益未受到损害的供应商所提出的质疑不予受理。

27.3 质疑必须以参加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投标文件中所确定的）原件送达的方式提交，否则，采购人有权不予受理。

27.4上述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1）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投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自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计算；

（3）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自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27.5 质疑文件应包括以下主要内容，并按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附上相关证明材料。否则，采购人或采购人不予受理：

（1）质疑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招标公告发布时间、开标时间；

（2）提起质疑的日期、具体的质疑事项及事实根据（具体条款）；

（3）认为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或可能受到损害的相关证据材料。质疑相关证明材料中如涉及到产品功能或技术指标的，应出具相关制造商的证明文件（友情提示：供应商全部产品线中没有满足技术需求要求的产品才可以对招标产品提出质疑，并提出修改理由和修改建议）；

（4）质疑供应商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联系电话（包括座机、手机、传真号码等）；

（5）质疑文件应当署名，质疑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有效身份证明；质疑人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6）供应商委托代理质疑的，应当向被质疑人提交授权委托书，并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

27.6 采购人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将及时组织调查核实，在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或在网站公告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采购人遵循“谁过错谁负担”的原则，有过错的一方承担调查论证费用。

**28、投诉**

28.1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的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投诉。

**29、诚实信用**

29.1 供应商之间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供应商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和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29.2 供应商不得以向采购人工作人员、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经查实供应商有此行为的，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将供应商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按照《政府采购法》有关规定处理。

29.3 供应商提出书面质疑必须有理、有据，不得虚假质疑和恶意质疑，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一经查实，采购人有权依据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报请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对该投标人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并在网站上予以公示。如果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通过捏造事实、伪造证明材料等方式提出质疑，干扰政府采购活动正常进行的，属于严重不良行为，采购人将提请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依法予以处罚。

29.4 供应商不得虚假承诺，否则，按照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处理。

29.5 供应商应自觉遵守开标、评标纪律，扰乱开标评标现场秩序的，属于失信行为，根据《江苏省政府采购供应商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失信行为将被记入供应商诚信档案。

**第三章 评标标准**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价评标办法。**即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将从技术、商务、售后、价格4个方面按照本章确定的评分标准进行综合积分，评分采用百分制，分项得分保留两位小数，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招标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由招标人自行确定。

|  |  |  |
| --- | --- | --- |
| 项目 | 评分细则 | 分值 |
| 商务部分  17分 | 制造厂商需具备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满足得4分，不满足得0分 | 4 |
| 制造厂商具有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满足得4分，不满足得0分 | 4 |
| 投标人业绩：投标人自2017年1月1日至今已完成的同类项目，每个得3分。（提供合同复印件，最高得9分，不提供得0分） | 9 |
| 技术服务  40分 | 投标人须编制“技术条款偏离表”，对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技术参数进行逐项应答，未逐项应答者按无效投标处理。完全响应即满足招标文件的指标要求、参数要求的得40分。★项为实质性要求，有负偏离按无效投标处理；其余项有负偏离每项扣2分，本项分值扣完为止。 | 40 |
| 服务方案  8分 | 对投标人提供的以下材料进行综合评价：  1.供货方案；  2.安装调试方案；  3.验收方案。  4.用户培训计划及培训方案；  5.故障解决方案；  评委酌情打分，最高得8分，最低0分 | 8 |
| 价格分  30分 |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基准价格分为30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得分=（评标基准价/其他供应商报价）×30分（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 30 |
| 投标文件制作：5分 | 投标文件编制完整、格式规范、装订整齐、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得5分；投标文件有关内容前后矛盾、与招标文件要求不一致等，评标委员会允许且需要通过询标等程序进行澄清的，该项不得分；投标文件存在其他错漏的，每项（次）扣 0.5 分，扣完该项得分为止。 | 5 |

**所有认证、证明和业绩均以有效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为依据。**

**第四章 招标项目的技术规格**、**要求和数量等**

**一、项目概况： 彩叶苗木遗传育种实验室第一期建设设备招标**

**二、采购标的需实现的功能及标准、规范：**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三、采购数量明细**

|  |  |  |  |
| --- | --- | --- | --- |
| 品名 | 数量 | 技术参数（或要求） | **备注** |
| 超低温冰箱 | 2 | 1、内部容积：不小于 490L，2英寸冻存盒容量不少于 320 个  2、★压缩机:2台1.5 HP国际知名品牌工业级高效压缩机，杜邦制冷剂，无CFC,无HCFC,阻燃, 压缩机高效强劲。  3、工作温度:-50℃∽-86℃  4、工作电压:208-240V宽工作电压范围,带时间延迟断路器  5、Boost/Buck电压及电流补偿器,当电压异常和电流异常时,保证冰箱的正常运行  6、★标配两台冷凝风扇智能开停，高效节能  7、★箱体结构：重型冷轧钢箱体结构，粉末涂层外壁，盐喷测试超过1000小时；镀锌钢内壁，可选配不锈钢内壁，便于清洗耐腐蚀；3块可调节高度的不锈钢搁板；  8、工业级门铰链不易变形，确保良好的密封性，  9、★标配四扇内门，减少冷气丢失  10、★具有良好的保温性能，室温20℃断电时，空载的情况下从 -80℃ 升温到 -50℃ 的时间不低于 237 分钟  11、外部尺寸(mm)：197.9 H ×84.6 W ×98.9 D cm  12、127mm厚原位成型无氟聚亚胺酯绝热层，门厚114mm，减少热量传递，防止冷凝物形成  13、★三层式门密封条，提供极佳的保温性能  14、★控制操作面板高度：1.5至1.6米，方便查看和设置参数  15、★符合人体工程学的单手操作门把手，可锁定并可同时增加一挂锁，提高安全性  16、★标配1” (25mm) 预留外接端口，可连接外部探头或仪器  17、★标配4-20mA, RS-485 以及 dry contacts数据输出端口  18、★超大冷凝器，面积为305X457mm， 确保最佳降温效果  19、★标配冷凝器过滤网，易拆卸，可水洗, 保护冷凝器免沾灰尘，提高制冷性能  20、★外门配有专利的带加热功能的自动减压阀，可在关门后迅速平衡冰箱门内外压差，方便高度密封的外门30-60秒内再次单手轻松开启.  21、★全电脑控制和信息显示中心可进行多种状态和参数显示,提供九种报警提示: 过温,温度不足,门过久开启,断电,温度探头损坏,电源错误,后备电池需充电，压缩机故障,制冷电路损坏  22、重型脚轮，方便移动和固定冰箱  23、冰箱底部装有消声器和吸音泡沫，能大大减少噪音，运行安静  24、后备电池在断电情况下为监控报警系统供电长达72小时  25、可以选配液态CO2和液氮后备制冷系统，可在断电和冰箱故障时启动，使样品保持-60℃以下低温  26、配6英寸(15.2cm)图表温度记录仪，连续记录七天温度，符合验证和法规要求  27、★符合 CE 认证,CFDA 认证 |  |
| 精密天平（万分之一天平） | 2 | 1、最大秤量：220 g  2、★可读性：0.0001 g  3、★重复性：0.0001 g  4、★线性：±0.0002 g  5、★秤盘尺寸：￠90 mm  6、★接口：RS232  7、防风罩有效高度(mm)：≥ 250  8、显示屏：背亮液晶  9、★校准方式：内置砝码校正  10、水平发生漂移时，天平提示调节水平  11、电 源：AC 交流/8节AA电池  12、其它功能：内置日期时间 |  |
| 普通分析天平 | 2 | 1、★内置砝码自动校准  2、★内置RS232通讯接口，方便连接打印机、电脑等外围设备  3、标配机架塑料保护罩（In-Use cover），避免散落称量样品的腐蚀  4、具有简单称量、百分比称量、计件称量、动态称量、加减称量等内置应用程序  5、★显示精度：0.001g  6、最大称量值：310g  7、★重复性(s)： 0.001g  8、★线性：±0.002g  9、★秤盘尺寸(mm)： Φ100  10、校对方式：内校  11、防风罩有效高度(mm)：≥ 250 |  |
| 高压灭菌锅 | 1 | 1、★容量：≥65L，底部带脚轮，易移动；每层可放5个1000ml锥形瓶，可放置10个。  3、灭菌工作温度：105℃～138℃，灭菌时间预置范围：1-6000分钟，融化温度预置范围:60℃～100℃;融化时间预置范围:1-6000分钟，保温温度预置范围:45℃～60℃;保温时间预置范围：1-9999分钟。  4、定时器预置范围：0分钟至需使用时间（年月日时分）。  5、腔体设计压力≥0.35Mpa；温度显示精度：0.1℃,压力表显示范围:0～0.6Mpa。  6、压力安全保护：两路独立管路测量控制，双重压力保护，电子式及机械式，电子式起跳压力0.30Mpa，安全阀起跳压力0.31Mpa。  7、具有六种灭菌模式，包含液体，固体等灭菌，以及针对特殊物质灭菌器的自定义灭菌模式。  8、★开盖方式：独特的八柱式联锁装置（具有国家专利证书），翻盖式开关盖（上掀下压式开关盖），触拨式把手，当灭菌器的门没有正确关闭时，灭菌程序不能被启动。  9、★控制器及记忆存储功能：6个固有操作模式，82个可修改模式，共计88个存储记忆；可对仪器按照用户，管理员，工程师三级进行管理；灭菌程序可根据灭菌需要，自由更改程序。  安全装置：门锁联锁装置；闭盖检查；水位控制器和水位安全装置，当水位不足时自动报警，干烧保护；电子过压保护；机械式安全阀；过温与升温保护，当温度过高时，切断发热元件；过流、短路保护；漏电保护；冷却锁；防烫伤安全保护；自动故障检测系统；具有过压保护装置（过压阀），当压力过髙时自动释压力。  防烫设计:腔盖、台面由热绝缘塑料制成，可以防烫，操作简单人性化设计。  12、★饱和蒸汽监测：系统自动监测冷空气排放情况，确保纯蒸汽的灭菌环境，保证最佳灭菌效果。  13、排汽模式：全自动内排，内置蒸汽冷凝液收集瓶，前置集水桶。  14、检验接口：提供温度、压力校验接口，方便进行校验，可搭配3Q验证转接头，最多可同时接入15根温度探头。  15、配置：全自动高压灭菌锅主机一台，2个不锈钢提篮，1个冷凝液收集瓶，1块水位板，1根排水软管。  16、可选购配件：物品温度计，打印机，USB数据导出曲线成图，压力传感器，冷却风扇，3Q验证转接头，厂家供3Q验证服务和第三方3Q验证服务。  14、保修3年 |  |
| PH计 | 2 | 1、★PH范围：0.00 to 14.00  2、★PH分辨率：0.01  3、★相对PH精度：± 0.01  4、★MV范围：-1999 to 1999 mV  5、★分辨率：1 mV  6、★相对精确性：±1  7、★温度范围°C：0.0~100.0  8、★温度分辨率°：C0.1  9、★温度精度°C：±0.5  10、★校准：最多3点校正，4组预定义缓冲液  11、显示器： LCD 电源  12、外接电源 |  |
| 冷冻高速离心机 | 1 | 1、★最大相对离心力（rcf）：  1.5 ml固定角转： 20,800 × g（14,000 rpm）  5 ml固定角转： 20,913 × g（14,000 rpm）  50 ml 固定角转：16,639 x g (11,000 rpm)  水平转子：4,500 × g（5,000 rpm）  工作板转子：2,250 × g（3,700 rpm）  2、转速/离心力： 200 ‐ 5,000 rpm，10 rpm 递增，5,000-14,000 rpm, 100 rpm递增  10 ‐3,000 x g, 10 x g 递增；3,000 - 20,913 x g，100 x g递增  3、★离心时间：1 min ‐ 99 min，1 min 递增；  4、最大转子容量： 4 × 250 mL 离心管；  5、★ 噪音水平：54 dB(A)（角转），58dBa（水平）  6、 最大容量：4 × 250 mL （水平转子），6 × 85 mL、48 × 1.5 /2.0 mL、20 × 5 mLEppendorf Safe-Lock 管、48 × 15 mL 玻璃管（ 固定角转），10 × MTP（工作板转子）  7、★具备自动识别转子、限速控制和转子失衡控制等功能，确保离心安全  8、可选择程序记忆功能，最多存储35 个用户程序  9、独有QuickLock快速锁定转子盖，可以快速、可靠地锁紧转子盖  10、转子使用寿命可高达 100,000 次  11、铝合金材质转子, 导热性好，保护温度敏感性样品  12、具有5 ml Ep固定角转，离心力不小于20,913 × g  13、工作板转子，最大承载高度不小于89 mm  14、★软加速/ 减速功能，可选10 个加速档和10 个刹车档，保护敏感样品，防止样品重悬  15、转子、转子盖、吊篮、吊篮盖和适配器均可高温高压灭菌（121 °C，20 分钟）  16、★定速计时功能，达到预定转速后才开始倒计时，提高离心重复性  17、★CE 认证，CFDA 认证，产品符合 IVD（98 / 79 / EG) 欧洲标准  18、★具有气密性转子盖，转子气密性经由第三方测试并认证，可高温高压灭菌  19、温度范围：-9 °C 至40 °C  20、快速制冷功能，只需15 分钟即可预冷腔体  21、待机冷却功能，离心机盖关闭的状态下保持设定温度  22、转子在最高转速下，仍可以保持4 °C  23、★ECO 自动待机功能，8 小时不使用后自动待机，节约能耗，延长压缩机使用寿命  24、★内置冷凝水槽，避免水珠积聚，防止腐蚀  25、★专利动态压缩机控制技术，优化制冷性能  ★配置：  1、★冷冻离心机主机一台，最大相对离心力20913g，最大转速14000rpm  2、★4★250ml水平转子，圆形吊篮包含15ml和50ml离心管适配器，最大相对离心力可达3234g（4200rpm）；吊篮和适配器可高温高压灭菌；广泛的适配器可选，适用于各类0.2 mL 至250 mL试管的离心  3、★6★85ml气密性高速角转，34°转子孔角度，包含15ml/50ml离心管适配器，最大相对离心力15557g（11,000rpm）；铝合金材质，耐化学腐蚀性强；转子、转子盖和适配器可高温高压灭菌  4、★30★1.5/2.0ml气密性固定角转，最大相对离心力： 20,800 × g（最大 14,000 rpm），转子和转子盖可高温高压灭菌  5、★最大相对离心力：2,250 × g (3,700 rpm)，最高承载高度为 89 mm，转子和吊篮可高温高压灭菌（121 ˚C，20 分钟）  6、★投标时需提供原厂出具的专项授权书及售后服务承诺协议。 |  |
| 超净工作台 | 2 | 1. ★垂直流型，准闭合式玻璃风门， 2. ★采用可调风量风机系统，电器遥控开关控制。保证工作区风速始终处于理想状态。   3、★洁净等级：100级◎≥0.5μM（美联邦209E）；  4、★菌落数：≤0.5个/皿•时（φ90mm培养平皿 ）；  5、平均风速：0.3m~0.6m/s(快慢双速)；  6、噪音：≤62dB(A) ；  7、★振动半峰值：≤3μM；  8、★照度：≥300LX ；  9、电源： AC单相220V/50HZ ；  10、最大功耗：0.8KW  11、★本机震动XYZ方向<2μm  12、双人单面、单人单面各一 |  |
| 制冰机 | 1 | 1. ★细小片状或颗粒状雪花碎冰 2. 制冰量70kg/h 3. ★冷凝方式：风冷 4. ★箱体：不锈钢 5. ★工作温度：-5~40℃ 6. 压缩机/制冷剂：进口无氟/R134a 7. 箱体隔热层：无氟发泡 8. 噪音水平：<50 dB(A) |  |
| 移液器套装 | 3 | 1、★量程：0.1~2.5；0.5~10；2~20；10~1000  2、★可整只高温高压和紫外线灭菌  3、★伸缩式弹性吸嘴  4、★手动单道移液器  5、★四位数字体积显示 |  |
| 超纯水系统 | 1 | 1、纯水产水水质：  离子截留率 97-98%;有机物截流率(MW > 200 Dalton) > 99%;细菌和颗粒 > 99%;系统可监测和显示反渗透膜的截留率;流速≥8 L/h  2、★超纯水产水水质：  电阻率：18.2MΩ.cm ＠25℃ （具有温度补偿和非温度补偿两种模式）  总有机碳含量(TOC)：≤ 5ppb（μg/L） 可在线监测并显示  内毒素＜0.001EU／ml  RNA酶＜0.01ng/ml  DNA酶＜4pg/ml  4、细菌＜0.1cfu／ml，颗粒（＞0.22μm）＜1个／ml，双酚A<0.005ppb，DEP-邻苯二甲酸二乙酯<0.2ppb，DNBP<0.2ppb，NP<0.1ppb  5、系统内置的高精度电阻率检测仪电极常数为0.01cm-1，温度灵敏度达到0.1℃, 采用同轴电极专利设计，准确检测和显示温度补偿的电阻率，符合ASTM® D 1125-95(2009)及USP(§645)电阻率系统适应性测试要求，可溯源到NIST，投标文件需附原厂校验证书。  6、流速：50ml - 2000ml /min 可调节  ★超纯水出水水质符合ISO3696，ASTM D1193，USP，EP以及CLSI-CLRW中I级水的要求，外置专用去除有机物和去除环境激素污染物的过滤装置，使产出水达到以下有机物和环境激素污染物浓度要求，满足超高压液相及质谱仪用水要求。  HPLC梯度测试：At 210 nm < 0.006 AU  -最高洗脱峰吸收：At 254 nm < 0.002 AU（洗脱前，流速为1ml/min时60ml水的浓度）  HPLC梯度测试：At 210 nm < 0.003 AU  -最高洗脱峰吸收： At 254 nm < 0.001 AU（无水的预浓缩）  光学特性：UV光吸收 UV 200 nm < 0.05 AU  UV 205 nm < 0.01 AU  UV 210 nm < 0.01 AU  UA 254 nm < 0.005 AU  荧光（奎宁）：At 254 nm < 1 ppb  At 365 nm < 1 ppb  符合LC/MS适应性要求： No peak higher than 10 ppb  Reserpine at 609 m/z in ESI +  蒸发残留 < 0.0001% w/w  TOC < 1ppb  ★系统内置高回收率反渗透模块，模块前后各配备电导率计有效监控进水、显示反渗透膜截留率。系统拥有四组电阻率检测器，可对水质进行全程监控，分别检测和显示进水、纯水、超纯水电导率及RO膜截留率，系统内置185/254nm双波长紫外灯和TOC指示器，降低TOC值并在线实时显示超纯水中的TOC水平。  取水装置高度能够调节，在取水过程中无需用手固定容器，具有定量（0.1L~60L）自动取水功能，可选配脚踏取水开关。可选配具有彩色监控显示装置并能实时显示出水水质指标（温度，电阻率，TOC值，耗材寿命，系统状态和警告）的远程取水器，并在此取水器上具有RS232打印机接口及定量取水开关，远程取水器可迁离主机2.9m。  系统具备漏水检测功能，如发现实验室漏水，可自动关闭进水电磁阀用于切断进水，降低实验室漏水风险  取水终端有同品牌多种纯化单元可供选择，如去除内毒素、内分泌干扰素EDS、挥发性有机物VOC等，实现稳定可靠的水质，满足不同的实验需求  主机含液晶显示屏有中文操作界面,同时具有中文、英语等八种语言可选，实时显示出水关键信息包括水质参数（温度、电阻率），系统状态、消耗品寿命和警告信息，方便信息读取。  ★系统进水技术规格: 进水水质：自来水，进水电导率：≥1800μS/cm（25℃），进水总有机碳（TOC）≥1800 ppb，进水压力：1-6 bar，进水温度：5-35℃，进水氯浓度：≥2.8 ppm，进水淤泥指数：≥11  自动记录水质参数，可存储系统一年的历史数据，并通过RS232打印水质参数。  ★储水水箱：1个，容量：60升，材质：聚乙烯，形状：圆柱形，锥形底部；内壁光洁度 <15um，水箱内有紫外消毒模块，不接受水袋式设计  配置：主机一台（包含RO膜一套、185nm波长长寿命紫外灯一套、超纯水取水手臂一个、电导率检测仪四个），60L自动液位水箱、漏水检测器一个、自来水水预处理一根、精纯化柱一根、0.22 μm终端过滤器一个。  ★投标时需提供原厂出具的专项授权书及售后服务承诺协议。 |  |
| PCR仪 | 1 | 1、样本容量：96★0.2ml（有4种模块可选）；  2、温度范围： 4 ~105℃；  3、★升温速率（max）：≥ 6 ℃ /sec；  4、★降温速率（max）：≥ 5.5 ℃ /sec；  5、★温度均一性： ≤± 0.2 ℃；  6、★温控精度： ≤± 0.1 ℃（温度达到55、72、95℃后30秒开始）；  7、温度显示分辨率：0.1℃；  8、温控方式：BLOCK、TUBE模式；  9、变速温度可调：0.1℃ ～ 6℃；  10、梯度温度范围： 30-105℃；  11、梯度温差范围： 1 -30℃；  12、热盖范围温度： 30 -110℃；  13、★TAS技术应用，解决模块的边缘效应；  14、★采用Ferrotec集团最新一代长寿命Peltier器件，保障仪器的使用寿命和可靠性；  15、★液晶显示：彩色触摸屏（10.4英寸）；  16、程序储存量：本机内存 2000个文件 +USB Flash无限存储；  17、最大循环：99带嵌套2级，可做巢式PCR实验；  18、★时间递增/递减：0～9分59秒，可做Long PCR实验；  19、★温度递增/递减：0.1～9.9℃ 可做Touchdown PCR实验  20、★热盖压紧方式：一次压紧热盖，无需反复调节；  21、★智能热盖功能：样品台温度低于用户设定值或程序结束时，热盖自动关闭；  22、★通讯接口：USB/LAN/WIFI；  23、自动暂停/断电保护：有；  24、★Soak功能：可低温保存；  25、实时运行状态显示：图文显示模式；  26、文件保护功能：有；  27、★安全：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PICC）质量承保  28、★国际认证：生产厂家通过德国TUV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9001:2008）、欧盟医疗器械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3485:2003/AC:2007）；仪器通过德国TUV的CE LVD（电气安全）和EMC（电磁兼容）认证。 |  |
| 紫外成相台 | 1 | 1、★紫外滤光片尺寸：200×200mm  2、★紫外波长：302nm  3、紫外灯管：8W×8支  4、可见光：40W  5、★紫外光源强度调节强度连续大小可调 |  |
| 超微量分光光度计 | 1 | 1、★智能安卓操作系统 ,7 寸电容触摸屏 , 多点触控，专用 APP 软件 , 界面更为直观 , 人性化设计。  2、 比色皿插槽 , 可以对细菌 / 微生物等培养液浓度的检测 , 更为得心应手。  3、 每次检测仅需 0.5 ～ 2μl 样品。测量结束后，还可以回收样品，可以放心地进行珍贵样品的研究。  4、 样品直接加于样检测平台 , 无需稀释 ,6s 即可完成检测、显示结果 , 结果直接输出为样品浓度。  5、 氙闪光灯 , 寿命为 109 次 ( 可达 10 年 )。开机无需预热 , 直接使用 ,可随时检测。  6、 将样品直接点于加样平台上 , 无需稀释 , 可测样品浓度为常规紫外 -可见分光光度计的 50 倍 , 结果直接输出为样品浓度 , 无需额外计算。  7、稳定、快速的 USB 数据输出方式，方便导出数据进行相应分析。  8、 仪器不需电脑联机 , 单机即完成样品检测和数据的存储。  9、 图像和表格存储格式，表格兼容 Excel，方便后续数据处理，支持 JPG 图像导出。  /10、 采用高精度直线电机驱动，使光程的精度达到 0.001mm，吸光度检测重复性高。  技术参数：  1、★波长范围 ：200 ～ 800nm；  2、比色皿模式 (OD600 测量 )：600±8nm  3、★样本体积要求：0.5 ～ 2.0ul  4、光程 ：0.05mm、0.2mm、1.0mm  5、光源 ：氙闪光灯  6、★检测器 ：2048 单元线性 CCD 阵列  7、波长精度 ：1nm  8、波长分辨率 ：≤ 3nm(FWHM at Hg 546nm)  9、吸光度精确度：0.003Abs  10、吸光度准确度 ：1%（7.332 Abs at 260nm)  11、吸光度范围 ( 等效于 10mm) ：0.02-300A; 比12、色皿模式 (OD600 测量 )：0~12A  13、测试时间：＜ 6S  14、核酸检测范围：2 ～ 15000ng/ul(dsDNA)  15、数据输出方式 ：USB  16、★样品基座材质：石英光纤和高硬质铝  17、电源适配器：12V 4A  18、功耗：48W  19、待机时功耗 ：5W  20、软件操作平 ：安卓系统  21、外形尺寸（W×D×H）：270\*210\*196 (mm) |  |
| 人工气候箱 | 2 | 1、★控温范围：0～50℃（无光照），10~50℃（有光照）  2、★温度波动度：±0.5℃  3、温度均匀度：±1℃  4、★控湿范围：50%～90%RH  5、★湿度波动度：±7%RH  6、★温度、湿度、光照可编程段数：液晶1～99个时段全自动  7、光照级数：0～10级  8、光照度：0～22000LUX  9、★寿命：常温10万小时  10、★内腔容量：≥500L |  |
| 大气采样仪 | 10 | 1、★负载能力：4000 Pa负载下流量>1L/min  2、流量范围：0.1～1.5 L/min  3、★流量稳定性：≤5%  4、★流量误差：≤±5%  5、★定时误差：＜0.1%  6、★工作温度：-10～45℃  7、★连续工作时间：≥6小时  8、外形尺寸：100×150×52 mm  9、重量(含电池)：550g |  |
| 水浴锅 | 1 | 1、电源：220V 50HZ  2、★8孔，每孔单独数显控温  3、★加热功率：2000W  4、★控温范围:RT-100℃  5、★水温波动:≤0.5℃  6、★控温精度:≤1℃  7、工作容积:每孔≥14cm×12cm×12cm |  |
| 球磨仪 | 1 | 1、适用样品质地：硬性，中度硬性，软性，脆性，弹性，纤维性等  2、 粉碎原理：撞击力，摩擦力  3、★运动方式：水平往复振荡球磨式  4、★运行无扰：完美置于实验室台面，运行时对周围仪器无扰  5、★噪音水平：＜65dB  6、研磨种类：干磨、湿磨、低温研磨  7、低温研磨功能：适配器及研磨罐可浸入液氮样品温度可达-196℃  8、★样品防温升设计：有  9、研磨平台数：2  10、★样品装载装置：自动中心定位锁  11、★多种适配器可选：2×96孔深孔板适配器（含可拆96孔板及8联排密封管帽一套），2×28×2.0mlEP管适配器，2×12×5.0ml硬质管适配器（含24个特制硬质研磨管），2×4×5.0ml不锈钢管适配器（含8个不锈钢管），2×25ml研磨罐，2×50ml研磨罐  12、参数显示方式：高亮数码管显示  13、振动频率设置：100-1800次/分钟，连续可调  14、粉碎时间设定：1秒-99秒连续可调，步进1s  15、★间歇时间设定：0秒-99秒连续可调，步进1s  16、★编程功能：可编程设置研磨时间、间歇时间、循环数、频率等  17、存储程序数： 9  18、典型粉碎时间：2分钟  19、最大进样尺寸：根据适配器尺寸调节  20、最终出料粒度：≤5μm  21、★液氮夹：标配1个，方便适配器冷冻操作  22、研磨罐材质： 不锈钢、硬质钢、特氟龙多种材质可选  23、其他可选配件：全钢研磨珠（φ2/3/5/8mm）、碳化钨研磨珠（φ3/5mm）、氧化锆研磨珠（φ5mm）、玻璃珠（φ0.1-2mm）、硬质研磨试管（24个/包）、不锈钢研磨管（8个/包）  24、翻盖开关：开盖自动停机  25、安全级别：符合欧盟CE认证  26、电力驱动：无碳刷免维护电机，寿命更长  27、机身材质：全金属机身 |  |
| 电磁炉 | 2 | 1. 触控式 2. ★面板防爆防水 3. ★温度显示 4. 额定电压：220V 5. ★额定功率：3000W |  |
| 通风橱 | 2 | 1、★抗蚀台面：采用实验室专用12.7mm美国进口威盛亚实芯理化板。  2、★上、下部柜体及门板：  外壳材料：采用优质1.5mm厚冷轧钢板制作，经阳极板膜处理。耐酸碱漆EPOXY涂烧处理。以上符合烤漆钢板烤漆膜厚、涂膜附着度（方格）试验。  ★内装材料（侧板、背板、顶板、导流板）：采用8mm厚理化板。  ★集风罩：采用优质1.5mm厚冷轧钢板制作，经阳极板膜处理。耐酸碱漆EPOXY涂烧处理。下柜柜体内部为分体设计，一侧为通风式药品柜，存放实验用药品，背部加排气管道和风罩连接，使有挥发性的药品通过风道排出室外，一侧为普通容纳柜，配置上下水安装位置，设计好了水电隔离，水电各自有不同的空间安装，操作安全，安装方便  3、调节门系统：  ★活动拉门：单面上下操作，附平衡装置，拉门可停于任意活动点。拉门玻璃：5mm厚钢化玻璃。  拉门悬吊钢索：钢索拉力≥450公斤，符合CNS1111 G2009抗拉试验报告。  玻璃把手：采用优质1.0mm厚冷轧钢板制作，经EPOXY喷涂处理。  4、供电装置：  ★保护装置：电源、马达、插座、漏电等故障保护。  ★照明装置：灯座、紫外线灭菌及隐藏式防爆30W日光灯。  ★插座：采220V接地型单相插座。（安装在柜内）  5、排水装置：  ★水槽：采用PP一体成型，厚度5mm具有弹性，并耐酸碱，耐热及有机溶剂。大小根据科室要求定制。  6、★供水装置：供水考克，采用铜铸单口供水考克。  7、★排风装置：采用整体排风系统，整体消音系统，噪声小于60dB  8、尺寸规格根据科室要求定制。 |  |
| 低速离心机 | 1 | 1、最大相对离心力（rcf）：≥21,300 × g （≥15,000 rpm）  2、最大容量：24 × 1.5/2.0 mL 离心管，10 × 5 mL 离心管，  96 × 0.2 mL 单管/12 × 8 排管  3、离心时间：10 s‐2 min，可以以10s为幅度进行调整； 2min-10min，可以以 30s为幅度进行调整；10 min‐9 h 59 min，可以以1 min 为幅度进行调整；连续离心  4、加速时间（零至最高转速）：15s；减速时间（最高转速至零）：15s  5、超低噪音水平(<51dB)：确保超静音的工作环境  6、★快速的加速和减速功能（10档加速/减速）  7、★气密性转子，由独立的第三方检验机构进行测试并认证，符合IEC 1010-2-020 annex AA 标准，离心危险样品更安全  8、快速锁定技术，可快速、轻松地开盖和关盖，防止样品预热  9、软件功能：显示运行结束时间，了解离心后的样本在离心机内停留的时间；3 个快速程序键，方便快速调取；优化的short 瞬时功能，一按即启动  转子识别程序：10× 5.0 mL 角转：适用于螺旋盖和锁扣盖离心管；PCR水平转子，用于PCR排管或96孔可拆分PCR板，显著提示通量  10、离心结束后，离心机盖自动开启，防止样品过热，方便取放样品  11、紧急开盖功能，适用断电等突发实验事故  12、旋钮式（方便快速参数选择）或按键式（方便清洁）两款不同型号，符合不同实验操作习惯  13、转子配置：气密性角转子，最大相对离心力： 21,300 × g (15,060 rpm)；最大容量： 24 × 1.5/2.0 mL 离心管  14、保修3年，投标时需提供原厂出具的专项授权书及售后服务承诺协议。 |  |
| 生物显微镜 | 1 | 1、★总放大率：40X~1000X  2、★目镜：平场大视场，高眼点10X（FN20），视度可调节  3、★无限远平场消色差物镜：4X/0.1，10X/0.25，40X/0.65（弹簧），100X/1.25（弹簧，油）  4、★聚光镜：N.A.1.25阿贝聚光镜  5、观察筒：铰链式双目镜筒，30°倾斜  6、双目镜筒瞳距：55~75mm  7、★物镜转换器：内定位四孔物镜转换器  8、★粗微动调焦装置：粗微同轴调焦，粗动调焦总行程25mm，微动调焦0.22mm/转  9、★照明：6V/30W卤素或3W LED  10、★滤色片：蓝色、黄色、绿色和中性滤色片  11、★投标时需提供原厂出具的专项授权书及售后服务承诺协议。 |  |
| 鼓风干燥箱 | 2 | 1、★温控范围：10~300℃  2、★温控精度：±0.5℃  3、工作电压：220V；工作温度：-5~40℃  4、★箱内尺寸：≥100L  5、★镜面不锈钢内胆  6、★载物托架两块  7、★定时范围1~9999min |  |
| 相机 | 1 | 1、★市场主流品牌  2、★支持8K短片拍摄  3、★有效像素≥4500万，最高分辨率8192\*5464，最高约20张/秒高速连拍  4、★传感器类型：CMOS（第二代全像素双核CMOS AF）  5、★内置机身防抖功能  6、★投标时需提供原厂出具的专项授权书及售后服务承诺协议。 |  |

**技术联系人：**陈瑞旭 **联系电话：**15252972520

**★四、项目交付要求**

（一）交付时间：接到采购人要求供货通知后30内通过验收、交付使用。

（二）送货地点：供应商负责将货物运到采购人指定地点和楼层，由供应商负责办理运输和装卸等，费用由供应商负责，由采购人组织验收，检验不合格或不符合质量要求，供应商除无条件退货、返工外，还应承担采购人的一切损失。

**★五、服务要求**

（一）质保要求：供应商报价时须承诺所供货物的**免费质保期为一年（含)以上（自验收报告签字确认日起，开始进入质保期）。**

（二）售后服务要求

1、供应商接到保修请求，维修应在2小时内响应，4小时内维修人员到达现场，必要时应向采购人提供应急备用设备。质保期后，供应商提供终生服务，保证零配件的供给。

2、供应商提供原厂厂家售后服务。

3、培训要求：

（1）仪器安装完成后，原厂商工程师对采购人（不限）进行不少于4小时的仪器相关使用操作培训。

（2）供应商须每台设备免费提供2人厂商国内实验室的集中培训（含食宿）或采购人认可的其他培训方式。

**★六、验收标准：**符合国家标准。

**★七、付款条件：**合同签订后验收合格后付合同总额的95%，质保期满后付5%。

**本章打“★”内容为实质性要求，不允许负偏离，否则作为无效投标。采购文件中要求的产品品牌或型号，是采购人根据项目所要实现的功能及考量后推荐的品牌或型号，供应商可以采用其他品牌的产品进行投标，但是，所有功能必须能满足采购项目整体性能的实现。如有疑问请与采购人联系。**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合同编号：

江苏农林职业技术学院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 合同签订时间：

|  |  |
| --- | --- |
|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 | 供应商：（以下称乙方） |
| 住所地： | 住所地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按照江苏农林职业技术学院的招标结果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货物： ，货物名称、规格及数量详见乙方投标文件。

**第二条 合同总价款** 本合同项下货物单价为\_\_\_\_\_\_\_\_\_\_\_（大写）人民币总价款为\_\_\_\_\_\_\_\_\_\_\_（大写）人民币，分项价款在“投标报价表”中有明确规定。

本合同总价款是货物设计、制造、包装、仓储、运输装缷、保险、安装、调试及其材料及验收合格之前保管及保修期内备品备件、专用工具、伴随服务、技术图纸资料、人员培训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支付给员工的工资和国家强制缴纳的各种社会保障资金，以及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他费用等。

本合同总价款还包含乙方应当提供的伴随服务/售后服务费用。

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款不变。

**第三条 组成本合同的有关文件** 下列关于 （项目名称） 招投标文件或与本次采购活动方式相适应的文件及有关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乙方提供的投标文件和投标报价表； （2）供货一览表；

（3）交货一览表； （4）技术规格响应表；

（5）投标承诺； （6）服务承诺；

（7）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等。

**第四条 权利保证**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第五条 质量保证**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的技术规格应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规格及所附的“技术规格响应表”相一致；若技术性能无特殊说明，则按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标准及规范为准。

2、乙方应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内具有良好的性能。货物验收后，在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所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六条 包装要求**

1、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该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2、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凭证。

**第七条 交货和验收**

1、乙方应当在**合同签订后 天内**将货物安装调试完毕交付甲方正常使用，地点由甲方指定。招标文件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2、乙方交付的货物应当完全符合本合同或者招投标文件所规定的货物、数量和规格要求。乙方提供的货物不符合招投标文件和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货物，由此引起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3、货物的到货验收包括：型号、规格、数量、外观质量、及货物包装是否完好。

4、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及配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乙方负责补齐，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由乙方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

5、货物和系统调试验收的标准：按行业通行标准、厂方出厂标准和乙方投标文件的承诺（详见合同附件载明的标准，并不低于国家相关标准）。

**第八条 伴随服务／售后服务**

1、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三包”规定以及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提供服务。

2、除前款规定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1）货物的现场安装、调试和/或启动监督；

（2）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行及维护等对甲方人员进行免费培训。

3、若招标文件中不包含有关伴随服务或售后服务的承诺，双方作如下约定：

3.1 乙方应为甲方提供免费培训服务，并指派专人负责与甲方联系售后服务事宜。主要培训内容为货物的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处理，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如甲方未使用过同类型货物，乙方还需就货物的功能对甲方人员进行相应的技术培训，培训地点主要在货物安装现场或由甲方安排。

3.2 所购货物按乙方投标承诺提供免费维护和质量保证，保修费用计入总价。

3.3 保修期内，乙方负责对其提供的货物整机进行维修和系统维护，不再收取任何费用，但不可抗力（如火灾、雷击等）造成的故障除外。

3.4 货物故障报修的响应时间按乙方投标承诺执行。

3.5 若货物故障在检修8工作小时后仍无法排除，乙方应在48小时内免费提供不低于故障货物规格型号档次的备用货物供甲方使用，直至故障货物修复。

3.6 所有货物保修服务方式均为乙方上门保修，即由乙方派员到货物使用现场维修，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3.7 保修期后的货物维护由双方协商再定。

**第九条 履约保证金**

1、乙方在签订本合同时其投标保证金自动转为履约保证金。

2、履约保证金的有效期为该项目验收合格时止。

3、如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

4、履约保证金扣除甲方应得的补偿后的余额在有效期满后七工作日内无息退还给乙方。

**第十条 合同款支付**

1、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2、项目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95%，剩余5%作为该项目质保金，质保期满后一周内由甲方支付。

**3、付款条件：详见招标文件**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１、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物款的，由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的5%违约金。

２、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货款的，每逾期1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5‰滞纳金，但累计滞纳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5% 。

３、如乙方不能交付货物、完成安装调试的，甲方有权扣留全部履约保证金；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

４、乙方逾期交付的，每逾期1天，乙方向甲方偿付合同总额的5‰的滞纳金。如乙方逾期交付达10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

５、乙方所交付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甲方拒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货款总额5%的违约金。甲方未拒收的，采购人发现后将向有关部门反映，并责成乙方按照采购结果提供货物和服务，同时视情给予不退还部分或全部履约保证金、暂停一至三年参加江苏农林职业技术学院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的处理。

６、在乙方承诺的或国家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取两者中最长的期限），如经乙方两次维修或更换，货物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甲方有权退货，乙方应退回全部货款，并按第3款处理，同时，乙方还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7、乙方未按本合同第九条的规定向甲方交付履约保证金的，应按应交付履约保证金的10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该违约金的支付不影响乙方应承担的其他违约责任。

8、乙方未按本合同的规定和“服务承诺”提供伴随服务/售后服务的，应按合同总价款的5%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9、乙方在承担上述4-7款一项或多项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解除合同的除外）。甲方未能及时追究乙方的任何一项违约责任并不表明甲方放弃追究乙方该项或其他违约责任。

10、乙方投标属虚假承诺，或经权威部门监测提供的货物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是由于乙方的过错造成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乙方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外，还应向甲方支付不少于合同总价30%赔偿金。

**第十二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1、除《政府采购法》第50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2、除发生法律规定的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外，甲乙双方不得放弃或拒绝履行合同。乙方放弃或拒绝履行合同，保证金不予退还，在三年内不得参加江苏农林职业技术学院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

**第十三条 合同的转让**

乙方不得擅自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四条 争议的解决**

1、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采取以下第（ ）种方式解决争议：

（1）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向江苏农林职业技术学院所在地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申请仲裁。

如没有约定，默认采取第2种方式解决争议。

3、在仲裁期间，本合同应继续履行。

**第十五条 诚实信用**

乙方应诚实信用，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承诺履行合同，不向甲方进行商业贿赂或者提供不正当利益。

**第十六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2、本合同一式五份，甲方两份，乙方一份，一份交公共资源采购人存档，一份报送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3、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  |  |
| --- | --- |
| 甲方（采购人）：（盖章） | 乙方（供应商）：（盖章） |
| 代表人：  经办人： | 代表人：  经办人： |
| 电 话： | 电 话： |
|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 |
| 帐 号： | 帐 号： |
|  |  |
|  |  |
|  |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及附件**

**投 标 文 件**

**项 目 编号：**

**项 目 名称：**

**投标人名称 ：**

**日 期 ：**

**投标文件主要目录及相关证明材料格式、附件**

投标申请及声明

1.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2. 开 标 一 览 表
3. 资格证明文件
4. 分项报价表
5. 投标项目供货一览表
6. 技术条款偏离表
7. 商务条款偏离表
8. 项目实施、集成、实施方案（若有）
9. 服务与承诺
10. 投标需要的其他证明文件及材料（若有)
11. 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响应对照表

附件一、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格式

附件二、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格式及证明材料

**自评分表（与第三章评标标准相对应）**

投标人全称（加盖公章）：

|  |  |  |  |  |
| --- | --- | --- | --- | --- |
| **评分项目** | **评分标准** | **备注在投标文件中的页码位置** | **自评分** | **备注** |
| 1、报价：30分 | （初步评审合格的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经勘误、缺漏项等因素修正后的投标总价作为该投标人评标价，评标价格最低者得30分，其它家得分=评标最低价/各家的评标价×30分）（价格分计算不可更改） |  |  |  |
| 2、技术、性能、配置：40分 | （有一项▲号指标负偏离减5-10分；  非▲号指标每负偏离一项扣0.5-2分，正偏离不加分，最高分40分，最低分0分） |  |  |  |
| 3、付款方式和期限：5分 |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基本分3分；不满足则扣分，最多扣3分；优于招标文件要求并切实可行的可加分，加分最多不超过2分。） |  |  |  |
| 4、交货期：5分 |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基本分3分；不满足则扣分，最多扣3分；优于招标文件要求并切实可行的可加分，加分最多不超过2分。） |  |  |  |
| 5、售后服务：10分 |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基本分5分；不满足则扣分，最多扣5分；优于招标文件要求并切实可行的可加分，加分最多不超过5分。） |  |  |  |
| 6、投标货物的业绩：5分 | （提供自2017年起，与投标设备同型号的合同复印件为准。有一份得1分，最多得5分） |  |  |  |
| 7、投标文件制作：5分 | （投标文件制作规范、无缺漏、无涂改，装订整齐得5分，投标文件制作不规范，有涂改或缺漏或未装订成册的，最多扣5分） |  |  |  |
|  |  |  |  |  |

自评分表由投标单位自行制作，对应内容页码务必准确

注：行数应根据实际内容自行增减

**目录一、投标申请及声明格式**

投标申请及声明

致：江苏农林职业技术学院

根据贵方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邀请，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 (姓名和职务)代表投标人 （投标人名称），提交投标文件。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声明和承诺如下：

1、**我们的资格条件完全符合政府采购法和本次招标要求**，我们同意并向贵方提供了与投标有关的所有证据和资料。

2、按招标要求，我们的投标总报价为（大写）元人民币。

3、我们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及其有效补充文件，我们放弃对招标文件任何误解的权利，提交投标文件后，**不对招标文件本身提出质疑**。否则，属于不诚信和故意扰乱政府采购活动行为，我们将无条件接受处罚。

4、我们同意从规定的开标日期起遵循本投标文件，并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5、一旦我方中标，我方将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并保证于承诺的时间完成服务的启动/集成、调试等服务，交付采购人验收、使用。

6、我方决不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决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决不与采购人、其它供应商或者采购人恶意串通、决不向采购人、采购人工作人员和评委进行商业贿赂、决不在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决不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如有违反，无条件接受贵方及相关管理部门的处罚。

7、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或在评标期间出现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情形的，我们酌情决定是否参加当场变更的竞争性谈判或单一采购来源方式采购。

8、与本投标有关的正式联系方式为：

地 址：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供应商授权代表姓名（签字）：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目录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江苏农林职业技术学院：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 （投标人住址）的 （投标人名称）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在下面签字的 （投标人代表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目录三、开标一览表格式**

开标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 项目编号： | |
| 序号 | 名 称 | | 报价（元） |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总价（人民币，大写） | | 元 | | | |
| 投标货物中有无进口产品 | | 有 无 | | | |
| 人民币与美元汇率 | | 10：X | | | |

供应商名称: （盖章）

说明：

1、**《开标一览表》一份，要求单独封装并标明“开标一览表”字样(如未单独封装或未加盖单位公章的,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随投标文件一并递交，以便唱标时使用。**

**2、**在“投标货物中有无进口产品”栏后“有”或“无”上打“√”。

**目录四、资格证明文件（应与第一章投标邀请中的投标人资格条件对应起来）**

**资格证明文件**

1、投标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或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或自然人身份证复印件；

2、投标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的会计报表（复印件，加盖公章）；

3、投标人根据项目需求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4、投标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或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5、投标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除法定代表人以外的授权代表必须提供）；

7、本次采购项目实施所必须的许可资质证明材料；（若有）

**目录五、分项报价表格式**

分项报价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 项目编号： | | | |  |
| 序号 | 名称 | 品牌、规格或型号或分项目 | 数量 | | 单价**（元）** | 总价（元）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总价小计： | |  | | | | | |

供应商名称： （盖章）

说明：1、如果行数不够，请自行增加。

**目录六、投标项目供货一览表格式**

投标项目供货一览表

（含配件、备品、消耗材料）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 | | 项目编号： | | | |
| 货物1名称 | |  | | 品 牌 |  | | 规格、型号 | |  |
| 生产企业名称 | |  | | | 生产企业地址 | | |  | |
| 序号 | 名称 | | 数量 | 主要技术参数 | | | | | |
|  |  | |  |  | | | | | |

说明：

1、如果行数不够，请自行增加。

**2、供应商应根据上表要求逐一说明投标货物名称、品牌、规格型号、产地、技术参数等，否则，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供应商名称：（盖章）

**目录七、技术条款偏离表格式**

技术条款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 项目编号： | |
| 序号 | 招标文件条目号 | 招标要求规格 | 投标响应 | | 偏离 |
|  |  |  |  | |  |

供应商名称： （盖章）

说明：

**1、供应商应逐一说明投标产品和服务响应，直接拷贝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2、如果行数不够，请自行增加。

**目录八、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

商务条款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 项目编号： | |
| 序号 | 招标文件条目号 | 招标文件要求的商务条款 | 投标响应 | | 偏离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 （盖章）

说明：如果行数不够，请自行增加。

**目录九、项目实施、集成方案**

项目实施、集成方案（若有）

**目录十、服务与承诺**

服务与承诺

**目录十一、投标需要的其他证明文件及材料**

投标需要的其他证明文件及材料（若有）

**目录十二、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响应对照表**

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响应对照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性审查响应内容** | 是否响应  （填是或者否） | 投标文件中的  页码位置 |
| 1 |  |  |  |
| 2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符合性审查响应内容** | 是否响应  （填是或者否） | 投标文件中的  页码位置 |
| .. |  |  |  |
| .. | 招标文件中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  |  |

供应商名称： （盖章）

说明：如果行数不够，请自行增加。

**附件一、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格式**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江苏农林职业技术学院：

我单位 （供应商名称）郑重声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 （在下划线上如实填写：有或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说明：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五项所称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声明人：（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二、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格式及证明材料**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格式

江苏农林职业技术学院：

我单位 （供应商名称）郑重声明：我公司具备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为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我单位具备如下主要设备和主要专业技术能力：

主要设备有： 。( 若有 )

主要专业技术能力有： 。( 若有 )

声明人：（公章）

日期：\_\_\_\_\_\_年 月 日

其他证明材料及文件：（如果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话）